

2023年检查工作计划方案(优秀7篇)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一

根据《20xx年度省医疗器械日常监督检查工作计划》，结合我市医疗器械监管实际，制定本计划。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增强监管有效性为目标，以从源头抓质量为重点，按照依法、规范、高效的要求，不断创新切合实际的监管模式，建立和完善科学有效的监管机制，规范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行为，确保人民群众用械安全有效。

通过大力强化日常监管措施，深入开展专项整治活动，促进企业法律意识进一步增强，企业质量保证体系进一步完善，医疗器械监管机制进一步健全，医疗器械产品质量总体水平进一步提升。

（一）检查重点对象

1、生产环节

- （1）产品列入省重点监控医疗器械产品目录的企业；
- （2）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企业；
- （3）上年度国家、省产品质量抽验中产品质量不合格或发生产品质量重大事故的企业；

(4) 上年度被确定为警示、失信、严重失信等级的企业；

2、经营环节

(1) 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企业；

(2) 上年度被确定为警示、失信、严重失信等级的经营企业；

(3) 经营省重点监控产品的企业。

3、使用环节

(1) 县级以上医疗机构；

□2□20xx年因违法违规使用医疗器械被查处的医疗机构。

(二)、检查重点内容

(一) 生产环节

1. 医疗器械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落实情况；

2. 质量安全生产法规、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

3. 质量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及落实情况；

4. 质量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及培训情况；

5. 质量安全生产重要设施、设备的完好状况及日常维护情况；

6. 影响产品质量关键原材料采购的供方评价及档案制度执行情况；

7. 产品标准的执行情况，特别是国家发布新的强制性标准后，企业是否及时执行的情况；

8. 生产过程控制情况，特别是净化车间的控制情况；

10. 质量安全分析例会及报告制度的建立与落实情况；

（二）经营环节

1. 企业负责人、质量管理人等人员是否熟悉医疗器械相关法规规章；

2. 各项规章制度是否健全并认真贯彻执行；

3. 购销渠道是否合法，购销记录是否健全，能否做到票、账、货相一致；

4. 产品质量跟踪情况，产品追溯性如何；

5. 培训档案、健康检查档案是否健全；

6. 有无超范围经营或降低经营、仓储条件；

7. 有无擅自变更经营、仓库场所、质量管理人等许可事项；

8. 现场抽查2—3种产品，查看各项记录是否真实完整；

9. 查看有无建立质量手册（三类企业，除隐形眼镜门店），是否建立重点环节程序控制文件。

（三）使用环节

1. 是否建立了采购和质量验收及使用管理制度并有完整的采购和质量验收及使用记录；

3. 是否建立了高风险医疗器械，特别是建立植入、介入医疗器械可追溯制度并严格实施；

4. 是否建立了不良事件监测制度，并有完整监测记录；
5. 是否建立了不合格医疗器械处理制度并有完整的处理记录；
6. 是否建立了医疗器械储存养护、使用维修控制制度并予以落实；

医疗器械监管科：负责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医疗器械专营企业，县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器械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并负责收集、汇总、上报相关数据、资料等。

药品流通监管科：负责药品批发公司、连锁公司总部医疗器械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药品稽查大队：负责药品批发公司的分支机构、药品零售连锁公司门店、个体药店、社会医疗机构、个体诊所所经营使用医疗器械的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药物不良反应监测中心：负责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

各县、区局负责辖区范围内医疗器械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一）市局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二

为切实履行法律法规赋予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职业安全健康监督管理的职责，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的理念，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深入宣传贯彻《职业病防治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狠抓职业病预防，全力控制、消除和减少职业病危害，努力减少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发生，坚决维护劳动者的健康权益，现编制20xx年江油市职业安全健康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如下：

（一）责任体系。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是职业病防治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用人单位要明确本单位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事项和内容，并建立健全从第一责任人、分管责任人、总公司、分公司到车间、班组、工种、岗位，特别是职业危害严重的重点车间、重点班组、重点工种、重点岗位的职业病防治责任体系。

（二）规章制度。用人单位要制定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重点建立健全以下13项主要职业健康管理制度：1. 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2. 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3.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4. 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制度；5. 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检修制度；6. 职业病防护用品管理制度；7. 职业病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制度；8.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制度；9.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其档案管理制度；10. 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11. 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制度；12. 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业病防治制度。

（三）管理机构。用人单位要健全职业健康管理机构，建立职业健康管理员队伍，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确保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落实到位。职业危害严重或接触有毒有害因素劳动者超过100人的用人单位要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7号）有关规定配备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

（四）前期预防。要及时如实申报职业危害项目。要严格按照国家和四川省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采用有利于防治职业危害和保护劳动者生命健康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设备，坚决淘汰落后的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所有存在职业危害的建设项目应执行职业卫生“三同时”的规定，真正做到职业病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五）工作场所管理。用人单位要加强作业现场检查，明确

每月检查的频次。职业卫生管理员要严格按照用人单位的职业危害检测、监测和评价制度，加强对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职业病防护设施、警示标识、监测仪器、防护用品、职业危害事故应急预案和岗位应急处置方案等的检查巡查，确保工作场所粉尘、毒物、放射性物质等主要危害因素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六）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要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护设施台帐，并有效维护、定期检测职业病防护设施。建立和完善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配备标准，并按标准配备符合防治职业病要求的个人防护用品，建立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发放登记记录，并按使用情况及时更换个人防护用品，督促劳动者正确佩戴、使用个人防护用品。

（七）教育培训。用人单位要根据行业和岗位特点，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培训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安健〔20xx〕121号），制定培训计划，确定培训内容和培训学时，确保培训取得实效。没有能力组织职业卫生培训的用人单位，可以委托培训机构开展职业卫生培训。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初次培训不得少于16学时，继续教育不得少于8学时。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初次培训时间不得少于8学时，继续教育不得少于4课时。

（八）健康监护。用人单位应当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xx）依法组织所有接触职业危害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不得随意减少体检项目和延长体检周期，建立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劳动者离岗时，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劳动者的要求，如实、无偿提供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复印件。劳动者申请进行职业病诊断、鉴定时，用人单位应当如实提供劳动者的职业史、职业危害接触史、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以及劳动者职业健康体检结论、复查建议及治疗结果等相关资料。

（九）应急管理。对存在急性损伤危险的用人单位要将职业危害应急工作纳入安全生产应急工作中，依法编制职业危害事故应急预案和岗位应急处置方案，建立必要的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装备和器材。要定期开展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演练，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适时修订完善职业危害应急预案和岗位应急处置方案。要在可能发生急性职业损伤的有毒、有害工作场所，设置报警装置，配置现场急救用品、防护用品、冲洗设备、应急撤离通道和必要的泄险区。

（十）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管执法情况。

中央、省市直属重点单位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及较重类别的单位每年检查不少于一次，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一般的单位监督检查周期为两年。根据工作需要，我局对各乡镇、园区的职业安全健康监督工作进行抽样监督检查。

（一）以督查、督促单位落实各项职业安全健康规定为主；

（二）聘请专家开展职业安全健康专项检查；

（四）坚持检查、执法并行，日常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

（三）监督检查应当“实事求是，全面细致”，防止走马观花，流于形式；

（四）对问题突出的单位和乡镇、园区进行警示约谈，对违反职业卫生法律法规的行为要依法处罚并建议将企业纳入“企业黑名单”。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三

为加强公司用电检查工作，确保20xx年用电检查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完善用电检查基础管理档案，按照公司20xx年工作整体要求，依据《**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用电检查管理办

法》、《重庆市**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用电检查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订20xx年用电检查工作计划如下：

1、1—4月开展春季客户安全检查，以专线、专变客户防雷专项检查为重点，检查客户用电设备的防雷安全完好性。主要检查内容有接地系统、避雷针、避雷器等设备定期预防性试验检查。

2、9—10月开展秋季客户安全检查，以检查专变客户的设备预防性试验为重点，检查的主要内容有变压器、开关、继电保护装置等一、二次设备的定期预防性试验。

3、节假日、大型政治活动等特殊巡查，确保客户供电。重点巡查清理曾经发生过超级跳闸事故的客户、重要客户、政治中心，重要场所和易燃易爆客户用电。

4、6月份和12月份各开展一次客户保安电源专项检查工作。重点检查用户是否有双电源和备用电源，检查客户发电机等备用电源联锁装置的可靠性和防止反送电的安全措施和组织措施，防止客户事故影响电力系统的安全运行情况的发生，同时检查供用电合同和自备电源管理协议的签订情况，以及合同、协议内容是否完善，补充完善合同相关条款。

5、加强客户进网作业电工的管理。重点检查电工的资格、进网作业安全状况及作业安全保障措施，检查客户变电站是否有值班人员，值班人员是否经过培训，是否持证上岗，电值班人员是否有资格接受调度命令。进一步健全大客户电工档案，实行动态管理。

6. 强化了客户安全用电管理，特别是高危客户的安全用管理，做好高危户客户配置的应急保安电源管理工作，帮助客户完善事故停电应急预案，全面提升了高危客户停电应急处理能力。

1、每月定期开展反窃电和违章用电检查活动。根据各供电所的管理范围，按照以下检查周期规定定期开展用电检查工作：

（1）高压专线供电客户，每3个月至少检查一次，对重要客户，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安全检查次数；（2）高压非专线客户，每6个月至少检查一次；（3）低压非居民供电客户，每12个月至少抽查一次；（4）低压供电居民客户，每年按不低于百分之三的户数比例抽查，。

2、每月不定期开展反窃电和违章检查活动，并建立常态机制。根据线损和举报不定期开展反窃电和违章检查，营销部用电检查专责每月开展用电检查和到所检查各供电所用电检查工作开展情况不得少于3次，各供电所每月开展用电检查不得少于3次。

3、7月至9月和11—12月开展夏、冬季反窃电专项行动，重点检查高耗能用户、餐馆、娱乐场所、发生过窃电行为的用户和偏远不易检查的用户等。

4、开展线损和专变客户数据分析活动，建立专变客户数据统计表，每月对专变客户的电量、电价、功率因数等数据进行分析，对发现的异常情况及时处理。

5、加大反窃电、违章宣传工作。积极利用宣传媒体大力宣传窃电是违法行为，同时要加大对典型案例的宣传报道力度，通过电台、电视台、报纸等多种宣传形式广泛宣传典型案例的打击情况，提高群众依法用电的意识，为反窃电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减少查处窃电时发生冲突的机会。

6、开展用电检查人员反窃电技能培训工作。每季度开展一次用电检查人员技能培训工作，提高用电检查人员的业务技能。

1、结合营销系统现代化建设，完成营销系统用电检查模块的上线工作，在开展定期检查的同时对客户的相关信息档案进

行维护。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四

为认真贯彻执行《职业病防治法》、《煤矿安全规程》等有关条例规定，保证职工的身体健康，特制定本计划。

- 1、成立矿职业病防治领导小组，由矿长任组长、副矿级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
- 2、本矿职业病防治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定职业病防治计划、综合防尘措施、粉尘检测制度，并组织实施。按规定对各类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和职业病检查，监督从业人员劳动防护用品的采购、鉴定、发放工作。
- 3、职业病防治领导小组应加强对全矿职工预防职业病基本知识的教育工作，增强职工的自我防护意识。
- 4、井下作业场所的粉尘浓度、每月测定2次；地面测定1次。
- 5、每次测定结果必须与《煤矿安全规程》规定的标准相对照，发现超标时，应及时分析原因，研究制定处理对策，实施切实可行的防治措施。
- 6、井下生产各个环节都必须认真落实综合防治措施，按照防尘洒水的规定，健全完善综合防尘系统，并保证整个系统管道畅通，阀门合理，水源充足，操作灵便。
- 7、掘进工作面还必须采用湿式打眼，冲刷煤壁、水炮泥，放炮喷雾，装煤洒水等防尘措施，每部运输机头或转载点都必须安装喷雾洒水等灭尘措施。
- 8、严格控制粉尘浓度和吸入人体，在采取综合防尘灭尘措施的同时，还必须佩戴个人防尘口罩或面具。

9、供应科必须准备充足的综合防尘所需的各种材料和职工防尘保护用品。财务科负责从矿安全技术专项资金中支付综合防尘材料费用。通风科要监督检查综合防尘系统的使用和完好程度，个人防尘用品使用情况该使用的不使用，按“三违”严肃处理。

10、井下综合防尘系统要列入矿安全大检查、专业检查和日常检查的重点项目。

11、劳资科会同医院对新工人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并建立健康档案。对符合《煤矿安全规程》第746条、第747条规定的不适合煤矿工作的人员，严禁招收入矿。

12、建立职业病体检制度，职工健康体检工作由劳资科和工会组织实施。每年12月组织接触粉尘的职工到取得相应资格的职业卫生机构进行健康体检，检查结果及时向矿职业卫生科报告。

13、本职业危害防治计划每年修订一次，并制定其它配套制度和措施。

山西泽州天泰岳南煤业

20xx年3月1日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五

为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检查行为，认真做好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20xx年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工作计划。

（一）县安监局监管对象的基本情况。

目前，我局直接监管危险化学品企业63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1家、烟花爆竹零售点77个，规模以上工贸企业48家。职业病危害作业场所45处。

（二）县安监局执法力量和执法重点。

1、县安监局目前有执法人员12名，执法车辆3辆。

2、根据县安监局执法力量和监管责任，确定县安监局20xx年执法重点为：危险化学品企业、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和零售点、规模以上工贸企业。

1、对危险化学品企业、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上下半年各检查1次，复查率100%。

2、对烟花爆竹零售点、规模以上工贸企业和职业病危害作业场所上下半年各检查50%，复查率100%。

以上为我局日常安全执法检查计划，国家、省和市另有安排的，按上级要求进行执法检查。

在对企业主要负责人（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履职情况、安全承诺制落实、“三项制度”建设、安全管理机构建设、安全投入、安全教育培训、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建设项目“三同时”、重大危险源监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方面开展执法检查的基础上，根据重点行业企业特点，重点检查以下内容：

（一）危险化学品。

一是检查“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相关安全设施的配备、检修及运行情况，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化学品场所防火、防爆、防雷、防静电、防中毒、防泄漏设备设

施和检测报警设施的配备、检修及运行情况，严查涉及危险化工工艺的生产装置未实现自动化控制、大型和高度危险的化工生产装置未安装紧急停车系统而擅自生产等行为。

二是检查生产装置正常开停车和紧急停车安全规程的建立与执行情况，检、维修作业中动火作业、进入受限空间作业等特种作业票证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

三是查处新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项目未通过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开工建设、投入生产运行，未进行重大危险源备案，未进行评估、评估未通过或评估不实而继续生产经营等违法行为。四是加强对应急救援预案的编制、备案，应急救援队伍的建立，应急救援演练、员工安全防护培训、自救逃生训练，应急防护装备及救援器材配备、维护的检查。

（二）烟花爆竹。

查处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和经营网点违反防火、防雷、防静电规定和标准，库管员、守护员未经安全培训、无证上岗，有关人员违反安全作业规程，违规存储烟花爆竹产品，机动车在库区不使用阻火帽、在库房内违规拆装烟花爆竹包装箱，未按规定建立烟花爆竹流向登记系统，违规经营、储存超标非标烟花爆竹产品，以及违规经营应由专业人员燃放的产品和非法烟花爆竹产品等行为。继续保持高压态势，严厉打击未取得经营许可证非法经营烟花爆竹的行为，净化市场环境，发现非法生产经营烟花爆竹线索的，及时移送公安部门查处。

（三）工贸企业。

围绕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责任、安全管理机构建设及人员配备、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及落实、项目建设安全设施“三同时”、安全教育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设施设备检测、重大危险源备案、隐患排查治理、应急救援演练、现场安全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四）职业健康。

以粉尘、高毒物品和有机溶剂等职业病危害严重的作业场所治理为重点，检查企业职业卫生安全许可、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情况，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建设、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职业危害告知、职业健康教育培训、职业健康体检、检测评价、日常监测的落实情况，职业病防护设备和设施、防护用品的配备和使用情况，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建立和管理情况。

（一）树立正确的执法理念。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始终把以人为本、安全发展、执法为民，关爱生命、预防为主融入到具体工作中，既要做到“严字当头、命字在心”，加大对非法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又要加强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和服务，努力实现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法律效果、政治效果、经济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二）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

以新《安全生产法》实施为契机，以执法带动普法，更加突出隐患排查治理和事前预防，强化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提升依法治安水平。进一步强化“打非治违”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力度，对查出的问题，列出清单、卡死责任、限期整改，盯紧盯死隐患销号，最大限度地消除隐患、防范事故。

（三）切实规范执法行为。

坚持依法办事、宽严相济、过罚相当和教育惩处并重的原则，不以罚款为目的，把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整改隐患、防范事故作为执法和处罚的核心目标。既要坚持依法处罚、当罚则罚，又要克服为罚款而罚款、简单粗糙的执法方式，还要防止出现当罚不罚，走过场、送人情，执法不严、违法不

究等行为。要把执法的各环节，包括执法计划、检查过程、立案审批、集体研究、处罚决定、案卷管理等全部纳入法制化、程序化、规范化的轨道，不断提高执法质量。

（四）严格执法考核。

采取每月汇总、季度评议、年终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各股室执法计划的落实、执法数量和质量（包括执法频次、到期整改率、到期复查率、事故情况、抽查合格率、案件评查、行政执法复议、信访等）、执法风纪、执法效果等方面情况进行考核，落实奖惩。

（五）严守廉政纪律。

切实加强廉政风险防控，落实执法人员廉政建设责任。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廉洁自律教育和日常监督管理，严格规范执法权力运行，坚持依法执法、廉洁执法、文明执法，杜绝不作为、乱作为和权钱交易、徇私枉法等违法违纪行为，树立安监执法人员良好形象。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六

为了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及时发现和改进安全管理、安全技术措施的缺陷，及时消除工作环境中物（设备、设施、材料等）的不安全状态，纠正“三违”行为，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有效控制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根据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工程相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项目安全生产检查计划如下：

1. 实行安全生产日巡检制：由专职安全员负责对全线各施工现场进行巡视检查、纠正违章、限令整改和记录。
2. 实行安全生产综合月检制：由安委会指定项目领导负责，

项目安质部、工程管理部、设备物资部、综合办公室、机电部共同对项目属各施工队、施工作业区进行综合安全检查，时间为每月28日-29日。

3. 实行安全生产综合考核季检制：由项目领导对各施工队进行安全生产综合考核，时间与季末一期安全月检同步。（安质部负责提供被检单位日常安全生产运行资料）

4. 实行施工人员安全考核半年检制：由项目经理、总工对项目各部门、施工队主要负责人进行个人安全生产综合考评（安质部负责提供被检各人日常安全生产行为资料）

5. 由机电部派专人对各施工队安全用电情况进行日常巡检，对各用电部位避雷及接地设施进行月检测，并记录。

6. 由安质部负责固定检查计划以外的各项随机专项或综合检查，完成检查记录和各项上报工作。

7. 由设备物资部负责每月对机械设备进行安全检查、检测、记录和填报工作，时间与月检日期同步。

8. 由安质部、综合办公室负责对综合队各施工队、生活区、施工区进行消防、日常巡检，完成检查记录。

9. 进入汛期后，根据防汛预案安排防汛检查工作，实行日观测、记录制度（每8小时一次），遇阴雨天气或连续阴雨天气或强降水，实行每1-2小时记录一次制度。

10. 针对专项整治排查工作安排，由安质部对专项整治重点项目进行随机专项检查，工程技术部负责配合进行整改和监督工作。

注：全年用于安全检查费用：10000元-30000元（计划）

11. 安全生产检查评分汇总表见附表1-2。

检查工作计划方案篇七

各测绘地理信息生产单位和涉密测绘成果使用单位：

为维护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建立健全长效检查机制，根据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xx年全国地理信息保密检查的通知》（国测成发[20xx]2号）和湖北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开展20xx年全省地理信息保密检查的通知》（鄂测地信[20xx]2号）要求，我市将于4-10月开展全市地理信息保密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生产单位和涉密测绘成果使用单位。涉密测绘成果使用单位为20xx年以来申领涉密测绘成果的用户单位。按照国家要求，国务院部委所属单位、中央企业单位接受所在地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

涉密地理信息成果生产、保管、复制、转借、销毁等重点环节管理情况；涉密地理信息成果电子数据的存储、传输和使用情况。具体见涉密地理信息成果保密自查情况表（附件1）和重点抽查项目（附件2）。

我市将联合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和省、市保密部门开展检查工作。检查工作采取自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一）部署阶段

自通知印发之日起，市局制定好工作方案，做好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生产单位和涉密测绘成果使用单位的摸底工作，确定检查单位名单，下发通知至各单位，全面部署检查工作。

（二）自查阶段

5月底前，全市测绘地理信息生产单位和涉密测绘成果使用单位按照要求组织自查，填写《涉密地理信息成果保密自查情况表》，并将自查情况报告和自查情况表报送市局。

(三) 抽查阶段

6-9月，市局将根据前期梳理情况及自查阶段反映出来的问题，组织开展抽查工作，重点对生产或使用数量较多涉密地理信息成果的单位及以往工作中发现问题或存在重大隐患的单位进行抽查。抽查单位比例原则上不得少于自查单位数量20%。市局将适时组织抽查，对抽查中发现问题的单位下发整改通知书，发现严重违法违规问题和失泄密案件线索的，及时通报保密部门进行处理。同时上报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备案。

(四) 整改阶段

5-9月，测绘地理信息生产单位和使用单位针对自查和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相关制度，强化保密防护措施，堵塞漏洞，消除隐患，并向市局书面报送整改报告。

对拒不接受检查、整改不到位的单位，暂缓提供涉密测绘成果，记入测绘地理信息市场不良信用信息，依法予以处理。

(五) 总结阶段

9月15日前，测绘地理信息生产单位和使用单位向市局书面报告检查情况(包括自查、抽查和整改情况、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工作建议)。10月30日前，市局汇总全市保密检查工作情况上报省测绘地理信息局。11月，市局总结通报全市地理信息保密检查工作情况。

(一) 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测绘地理信息安全保密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成立专班，周密部署，精心组织，深

入细致做好检查工作。

(二)严格检查，务求实效。要落实工作责任，明确工作要求，认真组织自查，严格进行抽查，突出重点、不漏环节、不留死角。对发现问题的单位要立即整改，对发生失泄密事件的单位要严肃处理，确保检查取得实效。

(三)以查促改、以查促管。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及时采取整改措施，消除隐患，堵塞漏洞。要把检查和宣传教育相结合，切实增强从业人员保密观念，提高保密意识。按照“边查、边改、边建”的原则，做到隐患要清查、整改要到位、意识要提高、制度要健全。

(四)多方联动，完成任务。全市地理信息检查工作指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测绘勘察处，请及时沟通和反馈保密检查工作中的相关情况。